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 2019 - 004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5 日以传真、E-MAIL 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董事，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下午在创意大厦 19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梅荣先生主持，经董事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18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董事会拟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有关规定及公司所委托审计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司拟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度审计报酬为 95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审计报酬 75 万元、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20 万元），审计人员在本公司开展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由公司实数承担。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7,732,741.56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计 46,773,274.16 元，加 2018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71,601,540.32 元，扣除 2017 年度现金分红 115,169,287.20 元（含税），2018 年度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77,391,720.52 元。公司拟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1,465,790,9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63,842,367.04 元（含税），分配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13,549,353.48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8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地区、本公司实际，并参考其他地区上市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的相关情况，公司 2019 年度拟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的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差旅费，以及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 2019-006）。

1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



形式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临 2019-007)。

12、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临 2019-007)。

13、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 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临 2019-008)。

14、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表决通过了《关于



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8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临 2019-009)。

此外,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邵少敏先生宣读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报告》; 独立董事李生校先生代表公司独立董事作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还将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